

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拟定全县普法、依法治县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地方、行业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3、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4、监督管理全县的法律援助工作。

5、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工作。

6、负责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制工作和依法行政工作。

7、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计财装备和警车管理工作。

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9、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丹凤县司法局本级，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根据三定方案职责内设6个股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法治建设股、审核备案股、执法监督股、基层和法律服务股、社区矫正管理股。

二、单位决算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4个，包括司法局本级及所属13个二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2	丹凤县法律援助中心
3	龙驹司法所
4	商镇司法所
5	竹林关司法所
6	峦庄司法所
7	棣花司法所
8	庾岭司法所
9	寺坪司法所
10	武关司法所
11	铁峪铺司法所
12	土门司法所
13	蔡川司法所
14	花瓶子司法所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49人，其中行政编制46人、事业编制3人；实有人员43人，其中行政40人、事业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1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支出，已公开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金经营支出，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8.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787.67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4
		9. 卫生健康支出	32.8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8.61	本年支出合计	948.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948.61	支出总计	948.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948.61	948.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7.67	787.67						
20406	司法	787.67	787.67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80	237.8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7.95	187.95						
2040606	律师管理	6.00	6.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2	3.32						
2040610	社区矫正	21.87	21.8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30.73	33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4	89.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4	89.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7	6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6	29.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5	3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5	3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5	3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48.61	641.33	307.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7.67	480.39	307.28			
20406	司法	787.67	480.39	307.28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80	237.8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7.95	187.95				
2040606	律师管理	6.00	6.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2	3.32				
2040610	社区矫正	21.87	21.8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30.73	23.45	30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4	89.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4	89.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7	6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6	29.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5	3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5	3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5	3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8.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787.67	787.67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4	89.84		
		9. 卫生健康支出	32.85	32.8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8.61	本年支出合计	948.61	948.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48.61	支出总计	948.61	948.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8.61	641.33	307.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7.67	480.39	307.28
20406	司法	787.67	480.39	307.28
2040601	行政运行	237.80	237.8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7.95	187.95	
2040606	律师管理	6.00	6.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32	3.32	
2040610	社区矫正	21.87	21.8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30.73	23.45	30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4	89.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4	89.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37	60.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46	29.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85	3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5	3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85	3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25	38.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25	38.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25	3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32.19		公用经费合计	109.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13
30101	基本工资	191.04	30201	办公费	21.56
30102	津贴补贴	171.53	30202	印刷费	6.45
30107	绩效工资	7.90	30203	咨询费	7.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37	30205	水费	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46	30206	电费	8.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85	30207	邮电费	3.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25	30211	差旅费	8.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8	30215	会议费	1.00
30305	生活补助	0.78	30216	培训费	4.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0228	工会经费	12.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55		0.55	8.00		8.00	1.00	4.50
决算数	8.44		0.54	7.90		7.90	1.00	4.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丹凤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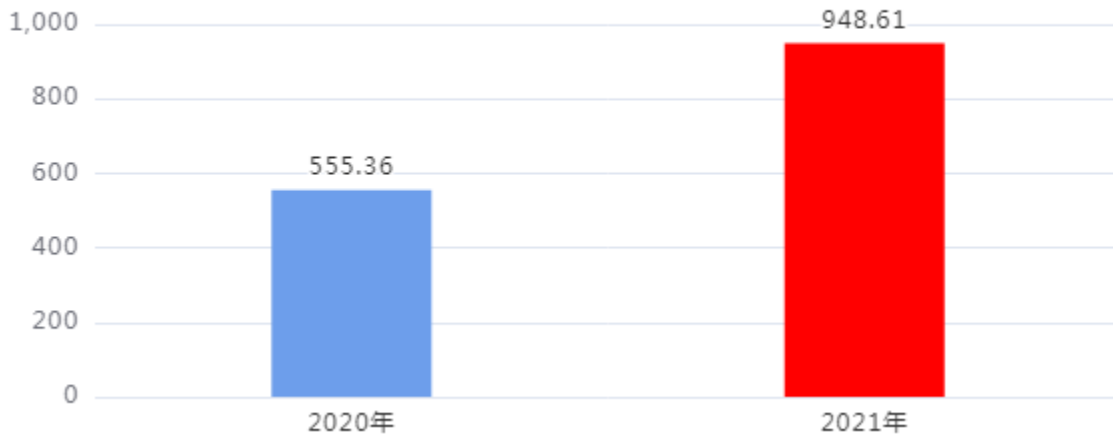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48.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3.25万元，增长70.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构改革人员调整，2021年1月将基层司法所人员划转至县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948.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8.61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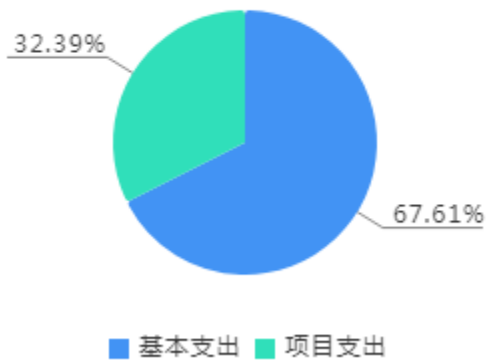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948.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1.33万元，占67.61%；项目支出307.28万元，占3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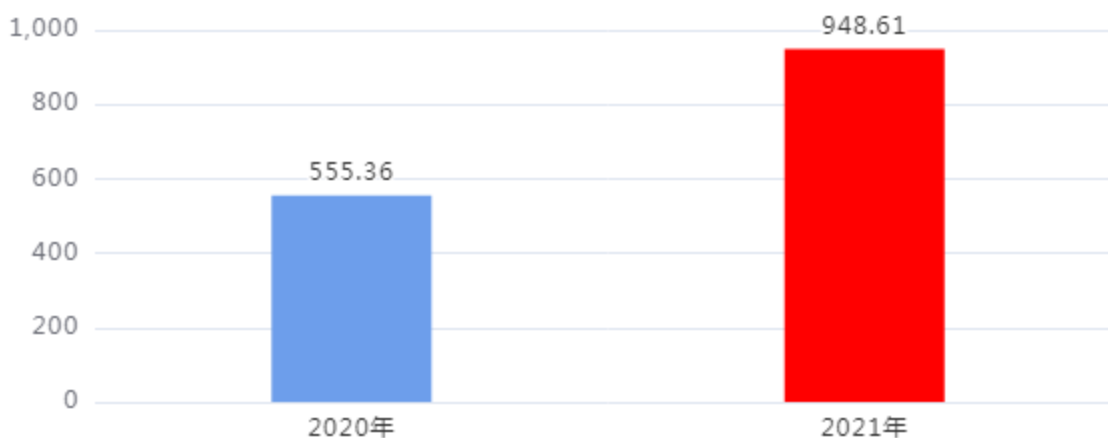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48.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3.25万元，增长70.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构改革人员调整，2021年1月将基层司法所人员划转至县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48.61万元，支出决算94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393.25万元，增长70.8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构改革人员调整，2021年1月将基层司法所人员划转至县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预算237.80万元，支出决算237.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预算187.95万元，支出决算187.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预算6.00万元，支出决算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预算3.32万元，支出决算3.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预算21.87万元，支出决算21.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预算330.73万元，支出决算330.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60.37万元，支出决算6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29.46万元，支出决算29.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32.85万元，支出决算32.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38.25万元，支出决算38.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1.3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532.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91.04万元、津贴补贴171.53万元、绩效工资7.9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0.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9.4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2.85万元、住房公积金38.25万元、生活补助0.78万元。

（二）公用经费109.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56万元、印刷费6.45万元、咨询费7.50万元、水费2.00万元、电费8.01万元、邮电费3.15万元、差旅费8.18万元、会议费1.00万元、培训费4.50万元、公务接待费0.54万元、工会经费12.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5.84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8.55万元，支出决算8.44万元，完成预算的98.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8.00万元，支出决算7.90万元，完成预算的98.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55万元，支出决算0.54万元，完成预算的98.1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压缩“三公”经费支出。无外宾接待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4.50万元，支出决算4.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9.13万元，支出决算109.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59.1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构改革人员调整，2021年1月将基层司法所人员划转至县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5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15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2.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涉及3个，共计307.28万元。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应法制工作经费、以奖代补资金、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法制工作经费项目自评：项目全年预算为1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以奖代补资金经费项目自评：项目全年预算为5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项目全年预算为251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47.28万元，完成预算的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教育经费（含法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丹凤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丹凤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创新普法载体，拓宽普法渠道，加大全民普法力度。 目标2：把提升公民意识与素质、培育法治环境、促进法治文明建设，作为其重要目标和价值追求。 目标3：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度和监督管理水平。				坚持围绕全面发展大局和工作实际，加强立法供给，高质量完成立法计划，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普法宣传，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提高文件审核意见的准确性、科学性进一步提高，及时高效办理政府涉法事务，为政府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提供切实可行的法律服务。提高行政复议应诉办案治理，促进依法行政，落实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任务，提高依法治校水平，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法律宣传教育场次	≥10次/年	≥10次/年	8	8	
				指标2：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数	≥20件/年	≥20件/年	10	10	
				指标3：申领执法证数量	≥200人/年	≥200人/年	5	5	
				指标4：办理行政复议、应诉案件	≥3人/年	≥3人/年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普法宣传覆盖率	99%	99%	10	10	
				指标2：法治政府建设评估覆盖率	≥98%	≥98%	7	7	
				指标3：法律意见合规率	≥98%	≥98%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行政执法证发放时间	100%	100%	3	3	
				指标2：普法宣传周期	全年	全年	2	2	
			成本指标	指标1：行政执法证成本	≤2%	≤2%	2	2	
		指标2：普法宣传全年费用		40万	40万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民法律意识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依法治县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8			
		指标2：依法行政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8%	≥98%	8	8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丹凤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丹凤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的优势，提高基层调解组织及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化解矛盾纠纷的效率，进一步完善我县人民调解工作保障机制，更好的体现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充分发挥“三调联动”工作机制，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活动。				全年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759起，调处759件，调解成功758件，调处率100%，调解成功率99.8%，协议履行率100%，为全县平安稳定筑牢了第一道防线。在156个村（社区）设立了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站和法律服务工作室。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办案数量	≥200件	≥200件	15	15	
			指标2：法律宣传教育培训人数	≥80人/场	≥80人/场	10	10	
			指标3：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数不断增加	≥3人/年	≥3人/年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预算完成率	100%	100%	5	5	
			指标2：案件办结率	≥99%	≥100%	5	5	
			指标3：人民调解成功率	≥99%	99.80%	15	15	
			指标4：法律服务工作者考核覆盖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指标1：工作完成时效性	100%	100%	8	8	
			指标2：指派调解案件时间	≤1天	≤1天	2	2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支出节约率	≤2%	≤2%	3	3	
	指标2：调解案件总成本		40万	40万	1	1		
	指标3：培训成本成本		10万	10万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农民法律知识提高率	15%	15%	3	3	
			指标2：工作进度提高率	15%	1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法律知识提高率	不断提高		3	3		
		指标2：村社区矛盾纠纷	有所下降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指标2：培训人员满意度			≥98%	≥98%	3	3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丹凤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丹凤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	251	247.28	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创新普法载体，拓宽普法渠道，加大全民普法力度。</p> <p>目标2：把提升公民意识与素质、培育法治环境、促进法治文明建设，作为其重要目标和价值追求。</p> <p>目标3：提高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度和监督管理水平。</p>				<p>丹凤县司法局承担开展全面依法治国、人民调解、安置帮教、社区矫正、法制宣传、律师公证、基层司法所等重点工作任务。我局详细制定各项工作经费预算安排，严格按照专项经费使用相关规定，科学使用普法经费，确保项目规范组织实施，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法律顾问人员覆盖率	≥98%	≥98%	8	8		
			指标2：开展法制宣传次数	≥10次	≥10次	7	7		
			指标3：参与人民调解工作	≥10次	≥10次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普法宣传覆盖率	99%	99%	7	7		
			指标2：司法机关办案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8	8		
			指标3：政府采购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1：行政执法证发放	100%	100%	5	5		
			指标2：普法宣传周期	全年	全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办案业务支出成本	99万	99万	8	8		
			指标2：采购装备成本费用支出	32万	32万	8	8		
	指标3：项目采购成本费用支出		120万	120万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全民法律意识	15%	1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依法治县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	3		
指标2：依法行政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8%	≥98%	8	8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三)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丹凤县司法局				自评得分：92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2、拟定全县普法、依法治县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地方、行业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3、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4、监督管理全县的法律援助工作。5、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工作。6、负责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法制工作和依法行政工作。7、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计财装备和警车管理工作。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支出合计948.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1.33万元，占67.61%；项目支出307.28万元，占32.39%。							
(三) 简要概述当年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是统筹法治建设，法治乡村创建进一步推进；二是深化提质增效，政府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三是强化教育矫治，刑事执行措施进一步加强；四是提升服务质量，公共法律服务进一步优化；五是注重源头治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进一步深化；六是紧扣司法职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深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 公式和 数据获取 方式	年初	实际	得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与改 进措施	绩效指标 分析与建 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0分。	部门 决算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数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绝对值)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部门 决算	≤5%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部门 决算	半年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率≥75%	半年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率≥75%	5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完成率 ≥75 %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部门决算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	8.55	8.44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务。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资产管理符合规范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部门决算	1、预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县委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单位)，得40分；良好等次的，得32分；一般等次的，得20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年度考核结果	县委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单位)	良好	32	
		项目效益(2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行职责的满意度。满意得20分；较满意得10分；一般得5分；不满意得0分。		社会调查	满意	99%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